

##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金中公司股权转让事项进展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#### 重要内容提示：

- 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华能水电或公司）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通过公开挂牌竞价的方式，公开转让其持有的云南华电金沙江中游水电开发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金中公司或标的公司）23%股权。首次挂牌价格为经国资监管机构备案的评估值 489,210.00 万元，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成为最终受让方，最终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611,710.00 万元。
- 2018 年 12 月 18 日，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根据《产权交易合同》的规定，已将首期价款（含 1 亿元人民币保证金）即本次产权交易价款总额的 60%，合计人民币 367,026 万元，支付至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银行账户。
- 本次交易不构成《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》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。
- 本次交易不构成关联交易。

#### 一、股权转让基本情况

2018 年 11 月 6 日，公司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转让所持有的金中公司 23%股权，挂牌价格为经国资监管机构备案的评估值 489,210.00 万元。2018 年 12 月 10 日，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通过公开竞价方式摘牌，成为最终受让方。2018 年 12 月 11 日，公司与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签订《产权交易合同》，交易标的为金中公司 23%股权，成交价格为人民币 611,710.00 万元。

相关交易基本情况详见公司公告《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让金中公司 23%股权的公告》（2018-052 号）、《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转

让金中公司 23%股权进展公告》(2018-059 号)、《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金中公司股权转让事项进展公告》(2018-063 号)。

## 二、股权转让进展情况

(一) 2018 年 12 月 18 日, 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根据《产权交易合同》的规定, 已将首期价款(含 1 亿元人民币保证金)即本次产权交易价款总额的 60%, 合计人民币 367,026 万元, 支付至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指定银行账户。剩余价款人民币 244,684 万元, 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将根据《产权交易合同》约定, 在 2019 年 12 月 10 日前付清。

(二) 公司与华电云南发电有限公司将于双方签订的《产权交易合同》生效后的 30 个工作日内完成产权持有主体的权利交接, 并在获得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出具的产权交易凭证后 30 个工作日内, 办理产权交易标的的权证变更登记手续。

## 三、风险提示

本次股权转让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利益的情形, 本次股权转让已不存在实质性障碍, 公司将根据股权转让后续工作及时披露进展情况, 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华能澜沧江水电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8 年 12 月 19 日